

深圳市汉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周育春和周湘蓉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担保构成关联担保。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7 年 9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与会 5 名董事中，关联董事周育春回避表决，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管理办法，上述议案需提请 2017 年 10 月 12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周育春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	自然人	-
周湘蓉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	自然人	-

(二) 关联关系

周育春、周湘蓉为夫妻关系，周育春为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周湘蓉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周育春、周湘蓉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合计持有公司 95.43% 的股份。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期限为 1 年的综合授信人民币 3,000 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周育春和周湘蓉向该项授信提供合法有效的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担保是公司关联方自愿、无偿为公司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真实意图是为了便于公司取得银行贷款补充流动资金，具有必要性。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由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便于公司取得银行贷款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公司经营的持续健康发展。

六、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汉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汉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9 月 26 日